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3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下午2:30在公司1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其中6名董事现场出席，董事赵景亮、罗新宇、罗希、周江昊、罗忠洲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解聘陆修然先生公司首席信息官职务，其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薪酬管理制度》。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实施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实施办法》。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

本次会议还开展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培训。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6-060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在编制2026年第三季度的公司财务报表的过程中，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各项资产进行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公司需计提相关信用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信用减值准备。

（二）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6年前三季度各项资产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合计1,284,811.58元，未有资产减值损失。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6年1-9月计提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7,275.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463.77
合计		-1,284,811.58

注：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2、减值损失以“-”号填列。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合计1,284,811.58元，合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284,811.58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金额是公司财务部门的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6-058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青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夏子，独立董事张桂森、陈其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6年10月22日以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全体董事并就上述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10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和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3）。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7,460,531.78	11.24%	1,834,980,788.69	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144,381.32	-42.03%	152,157,032.35	-4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967,066.46	-41.43%	150,031,845.80	-3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42,484,383.64	-224.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45.00%	0.83	-46.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45.00%	0.83	-4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1.87%	7.09%	-7.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25,536,324.66	3,252,382,190.28	1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247,145,928.02	2,071,032,666.92	8.5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907.36	-288,517.91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30,343.56	2,163,494.35	公司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90,343.03	-62,365.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6,643.26	920,460.83	根据合同约定向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债务重组损益	-1,275,321.30	-1,275,321.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00.71	234,658.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7,716.17	517,091.89	参股公司分红产生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8,116.51	88,562.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8.56	
合计	1,177,314.86	2,125,186.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股公司分红产生的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原因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1,873.87万元，降低57.14%，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托收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加349.55万元，增长45.0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10,813.62万元，增长189.24%，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4、存货较期初增加23,910.80万元，增长47.33%，主要系原材料战略储备增加所致；

5、合同资产较期初增加280.04万元，增长30.91%，主要系应收项目质保金增加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11,391.21万元，增长351.24%，主要系受托加工物资增加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727.28万元，增长30.22%，主要系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期初增加2,457.69万元，增长61.74,%，主要系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1,609.31万元，增长68.94%，主要系厂房装修验收完毕，转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10、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32,750.17万元，增长124.46%，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2,644.41万元，降低36.61%，主要系发放上年度奖金所致；

12、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2,095.46万元，降低56.85%，主要系员工持股计划达到解锁条件所致；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6,621.75万元，增长427.0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4、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93.69万元，增长47.81%，主要系境外子公司留存利润增加所致；

15、库存股较期初减少1,925.45万元，减少100%，主要系员工持股计划达到解锁条件所致；

16、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1,545.36万元，降低77.75%，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7、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加283.65万元，增长53.16%，主要系本期部分控股子公司盈利所致。

利润表项目变动原因

1、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减少406.86万元，降低33.65%，主要系出口免抵税额对应的附加税费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3,274.26万元，增长1,272.18%，主要系本期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3、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2,620.31万元，降低119.86%，主要系上年同期出让子公司控制权产生的投资收益，本期无；

4、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94.39万元，增长55.49%，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621.83万元，增长85.07%，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58.07万元，降低49.6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赔偿款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129.96万元，降低87.86%，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8、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442.74万元，降低46.55%，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9、少数股东损益较去年同期减少157.59万元，降低33.27%，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盈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志坚	境内自然人	22.12%	40,872,108	30,654,081	不适用	0
望西淀	境内自然人	15.50%	28,632,539	21,474,404	不适用	0
嘉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8%	26,376,714	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89%	1,65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1%	1,308,096	0	不适用	0
吴元棋	境内自然人	0.50%	915,200	0	不适用	0
林雪晶	境外自然人	0.44%	810,200	0	不适用	0
龙元英	境内自然人	0.43%	801,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3%	794,000	0	不适用	0
胡春晖	境内自然人	0.37%	683,6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嘉通投资有限公司	26,376,714	人民币普通股	26,376,714
赵志坚	10,218,027	人民币普通股	10,218,027
望西淀	7,158,135	人民币普通股	7,158,13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8,096	人民币普通股	1,308,096
吴元棋	915,200	人民币普通股	915,200
林雪晶	8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200
龙元英	8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000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7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000
胡春晖	68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8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林雪晶通过信用账户持有789,400股；胡春晖通过信用账户持有438,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2,601,025.31	1,257,807,18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304.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56,854.20	32,795,596.50
应收账款	616,497,700.74	624,575,129.47
应收款项融资	11,260,776.50	7,765,265.46
预付款项	165,278,958.24	57,142,734.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402,163.26	30,398,236.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4,341,499.25	505,233,453.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860,446.12	9,060,046.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6,343,848.70	32,431,731.77
流动资产合计	2,887,805,577.22	2,557,425,37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39,492.19	24,066,695.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383,576.60	39,806,681.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248,997.96	21,380,862.17
投资性房地产	11,448,801.95	11,994,809.27
固定资产	324,984,319.67	336,810,334.72
在建工程	50,838,590.84	43,599,69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825,696.73	40,432,242.33
无形资产	48,253,200.09	45,210,074.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435,218.11	23,342,09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93,698.02	41,223,909.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379,155.28	67,089,415.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730,747.44	694,956,813.58
资产总计	3,625,536,324.66	3,252,382,190.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0,630,522.00	263,128,809.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393,475.89	124,469,053.35
应付账款	406,741,940.51	508,663,749.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148,016.21	79,821,397.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793,558.54	72,237,630.90
应交税费	31,013,627.07	33,453,617.13
其他应付款	15,902,930.53	36,857,573.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723,327.21	15,505,826.31
其他流动负债	24,986,217.90	23,799,392.96
流动负债合计	1,358,333,615.86	1,157,937,050.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03,560.42	23,778,467.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55,383.42	3,009,62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6,790.78	1,959,858.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55,734.62	28,747,947.41
负债合计	1,380,889,350.48	1,186,684,997.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4,752,110.00	181,417,9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0,530,241.19	1,044,080,041.25
减：库存股		19,254,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4,421,491.72	19,875,091.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366,082.76	105,366,08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2,076,002.35	739,548,00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7,145,928.02	2,071,032,666.92
少数股东权益	-2,498,953.84	-5,335,474.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4,646,974.18	2,065,697,19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5,536,324.66	3,252,382,190.28

法定代表人：赵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必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巢琪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34,980,788.69	1,692,742,137.04
其中：营业收入	1,834,980,788.69	1,692,742,137.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5,436,101.86	1,441,927,080.17
其中：营业成本	1,073,015,964.30	881,679,005.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23,347.70	12,091,962.04
销售费用	181,771,892.86	150,531,704.35
管理费用	146,134,573.34	182,245,911.53
研发费用	231,173,989.42	212,804,756.42
财务费用	35,316,334.24	2,573,739.93
其中：利息费用	11,010,114.07	7,395,092.73
利息收入	7,336,333.07	12,273,610.37
加：其他收益	16,392,986.72	19,636,41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1,990.59	21,861,118.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7,203.17	1,469,576.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7,732.29	-6,483.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8,974.21	3,502,859.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27,541.78	-7,309,280.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514.09	101,330.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991,333.59	288,601,019.86
加：营业外收入	589,239.32	1,169,978.55
减：营业外支出	179,584.43	1,479,207.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400,988.48	288,291,790.67
减：所得税费用	5,082,954.97	9,510,359.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18,033.51	278,781,431.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18,033.51	259,920,623.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60,808.2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157,032.35	274,044,553.8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1,001.16	4,736,877.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78,080.50	2,884,836.3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53,599.99	2,982,942.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79,288.99	4,543,472.0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79,288.99	4,543,472.0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74,311.00	-1,560,529.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74,311.00	-1,560,529.5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4,480.51	-98,106.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539,953.01	281,666,267.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703,432.36	277,027,496.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6,520.65	4,638,771.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3	1.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3	1.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赵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必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巢琪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3,816,567.75	1,758,609,240.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35,159.34	82,481,450.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2,749.57	41,185,81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1,154,476.66	1,882,276,507.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0,275,619.28	962,301,524.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012,416.92	412,520,07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65,150.72	58,249,77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85,673.38	174,534,41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3,638,860.30	1,607,605,79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484,383.64	274,670,712.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2,000.00	35,278,292.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2,522.06	2,602,65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0,522.38	135,884.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5,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	83,1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0,544.44	38,100,026.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58,121.26	67,693,629.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84,309.80	957,272.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7,861,07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42,431.06	86,511,98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01,886.62	-48,411,953.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189,792.28	69,333,322.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865.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3,705,517.46	415,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106,080.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895,309.74	600,539,402.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50,000.00	17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951,003.09	198,424,976.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84,447.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61,103.53	91,316,52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062,106.62	460,041,504.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833,203.12	140,497,89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99,520.77	-6,906,507.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352,587.91	359,850,150.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327,333.44	958,348,03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7,974,745.53	1,318,198,185.57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的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并删除经营范围：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含安防设备及系统、计算机软件、硬件产品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及其辅助设备、多媒体设备、车载终端设备、监控设备）、智能装备、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车用电气信号设备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设备安装，电子工程和信息系统的设计、集成、施工及维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电子设备、计算机及通讯设备、安防设备、车载终端设备、软件平台的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自有物业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含安防设备及系统、计算机软件、硬件产品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及其辅助设备、多媒体设备、车载终端设备、监控设备）、智能装备、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车用电气信号设备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设备安装，电子工程和信息系统的设计、集成、施工及维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电子设备、计算机及通讯设备、安防设备、车载终端设备、软件平台的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自有物业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此外，鉴于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并已制定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将对前述《公司章程》的修订同步纳入《公司章程（草案）》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在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于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现行《公司章程》即同时废止。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公司章程》继续有效。

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尚需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以辖区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召集人：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1）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4、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下午15:30开始（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15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3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B1栋16楼报告厅。

二、股东会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本次议案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1日9:00-11:30及14:00-16:00；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11月11日16:00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infomax@streamax.com）。

3、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B1栋16楼报告厅。

4、现场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复印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复印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传真件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扫描件）；④法人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复印件。

（5）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所提交的复印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授权委托书传真件的，传真件必须直接传真至本通知指定的传真号0755-86968976，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系由委托人传真，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电子邮件发送的扫描件的，扫描件必须直接发送至本通知指定的邮箱infomax@streamax.com，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除必须出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外，符合前述条件的复印件、传真件及电子邮件扫描件将被视为有效证件。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龚晓涵

电话：0755-33605007　　电子邮箱：infomax@streamax.com

6、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70

2、投票简称：锐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3日9:15—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在该次会议上的全部权利。本人（本公司）对如下全部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投票说明：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的按废票处理。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2026年　月　日，有效期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注：1、请用正楷字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